



回憶，見證 白色恐怖

(上)

陳英泰 著

本書為作者陳英泰白色恐怖時期十二年政治犯獄中生活的回憶錄。作者憑藉日記和驚人的記憶力，並且利用各種文獻、史料，傾十年心血，完成對於白色恐怖歷史的見證。本書關於綠島新生訓導處早期情形，尤其一九五三年新店軍人監獄屠殺案經過描述甚詳，再經利用檔案管理局《二二八事件檔案》之查證，完全揭露白色恐怖時期中國國民黨政府之軍事審判模式，直指蔣中正總統的歷史責任。本書更詳述白色恐怖受難者美麗的姿態和感人的事蹟，為他們在台灣歷史添上動人的一頁。

回憶—

見證白色恐怖（上）

陳英泰
著

民間台灣史叢刊 01

回憶－見證白色恐怖（上冊）

作 者 / 陳英泰

主 編 / 曾建元

編 輯 / 徐薈

出 版 / 唐山出版社

106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333巷9號地下樓

電 話 - (02) 23633072

傳 真 - (02) 23639735

郵 撥 帳 號 - 05878385 戶名 - 唐山出版社

登 記 證 - 局版台業字第1832號

電 郵 - tonsan@ms37.hinet.net

編 輯 部 - editor.tonsan@msa.hinet.net

網 址 - www.tsbooks.com.tw

印 刷 / 國順印刷公司

出 版 期 日期 / 2005年3月

定 價 / 280元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回憶－見證白色恐怖/陳英泰著.曾建元主編

- 臺北市：唐山，2005[民94]

面：公分.- (民間台灣史叢刊：1)

ISBN 986-7748-75-1 (上冊：平裝)

1. 陳英泰 - 傳記 2. 政治迫害 - 台灣 3.

台灣 - 歷史 - 光復以後(1945-)

782.886

94003239

曾建元序一

不信青春喚不回，不容青史盡成灰

陳英泰先生是家父曾群芳的大學同窗摯友，也是中國國民黨政權白色恐怖統治下的難友。

陳英泰從木柵上下學途中，總會經過東門，家父和鄭文峰等人就住在那一帶。在日本殖民台灣的時代裡，他們以優異的成績，突破日本人在就學名額和語文上對台灣人設下的種種歧視性的限制和障礙，考取少數台灣人才得以就讀的台灣總督府立台北經濟專門學校，成為本科同班同學。適值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所有學生都被編為日本的學徒兵，全部從軍去了。台北經濟專門學校於民國三十四年十月中華民國接收台灣之後，改名為台灣省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這些學徒兵重新回到校園，才真正開始了他們的大學生活。台灣省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從三十五年九月升格為台灣省立法商學院。十一月，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下令將台灣省立法商學院併入國立台灣大學新成立的法學院。十二月，有抗議台灣人在日本東京都澀谷區被日本警察殺害的台灣大學生反日示威爆發，繼之，中國共產黨製造北京大學女學生沈崇被美國軍人皮爾遜強姦疑案，又掀起全中國學生反美情緒。三十六年一月，因學籍收編等問題，及反對政府以粗暴手段強制併校，省立法商學院乃爆發全院學生集體抗爭，同一時間，台

灣也出現了抗議沈崇事件學生示威。二月，因校內糧食供應不足，學生紛紛請假回家取米，導致整個台大法學院呈現半停課狀態。月底，台北市爆發二二八事件，釀成全台民眾起義，台大學生同其他中上學校學生一般，無數人投入抗暴行列，隨後國軍登陸鎮壓，文學院長林茂生慘遭報復殺害。陳英泰先生與家父，則於三十七年二月自台大畢業。他們的大學同窗生涯，充滿了時代的動盪與不安，但這只是他們個人一生噩運的序幕而已。

當日本人戰敗離去，陳英泰等台灣青年中的佼佼者，滿懷抱負，熱情迎接中華民國，準備為建設新台灣而大展身手之際，卻親眼目睹了國民黨官僚比之日本殖民者更為窮凶惡極的貪污腐敗和專制跋扈，正義的火種在他們的心中埋藏，而在二二八事件中爆發成為熊熊的烽火，他們對中華民國深感失望，而以為崛起中的中國共產黨，才是台灣推翻國民黨暴政、重建新國家得到真正光復解放的唯一寄望，他們與許多同年的熱血青年，都不約而同地秘密宣誓加入了中國共產黨，參與各項政治啟蒙運動與地下組織工作。然而，歷史的弔詭就在於，在內戰中一路潰逃到台灣的中華民國，卻能憑藉著殘存的國家暴力，在對人民的鎮壓中，建立起最後的反攻基地。民國三十九年二月，中共台灣省工作委員會書記蔡孝乾在嘉義被捕，向中華民國政府投降，並且供出所有追隨他的台灣省工委中共地下黨組織網絡，五月，中華民國政府依照蔡孝乾提供國防部保密局的線報，展開全台的清共大逮捕，五月十三日，國防

部總政治部主任蔣經國在政府發言人沈昌煥中外記者招待會上宣布破獲省工委組織經過，蔡孝乾與省工委委員陳澤民、洪幼樵、張志忠同日發表〈告全省中共黨員書〉勸降，同為中共地下黨同志的台大同班同學林從周當日在台銀被捕。身為地下黨人的家父聞訊，乃帶著竹南同鄉同志顏松樹展開逃亡。由於知道陳英泰可能劫數難逃，便首先來到台北，趁著人多而可做掩護的時候，勸說任職於台灣銀行總行的陳英泰趕緊離職，並且向陳英泰表明了地下黨人的身份。陳英泰乃為家父和顏松樹立刻安排到木柵鄉自家和友人陳家和家中藏匿，家父在陳家借住幾日，為陳家帶來緊張氣氛，心感不安，遂與陳英泰告別而去，家父與陳英泰一生的命運，隨著此次的告別，而走向不同的人生道路。六月十三日，〈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公布。

未如家父積極於地下工作的陳英泰，以為避過風頭，遂又天真地回到台銀上班。不幸地，陳英泰的名字果真出現在同為台銀同事的台大同學林從周的供詞中。林從周在刑逼之下，隱匿了我父親的組織關係，因為那可能將株連無數，想是不得已，才咬出他認為於案情無關緊要的陳英泰，但也曾經設法以暗語寄語陳英泰，說「要陳長去養病」，可惜陳英泰並未收到。民國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兩名國民黨特務來到台銀總行，二十二歲的台灣青年陳英泰在眾人的驚懼和惋惜中被帶走，如同半年前的林從周。儘管在獄中陳英泰數次被問

及與曾群芳的關係，但陳英泰和林從周、鄭文峰一樣，為了保護家父及諸多同志，堅不吐露隻字片語，而以參加不法組織為由，為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判處有期徒刑十二年，從此身繫囹圄，失去自由與青春。至於家父，則逃竄於山中、鄉間，亦曾經藏身在祖父曾鴻鈞在新竹縣竹東鎮投資經營的礦坑裡頭，最後走投無路，乃依照蔡孝乾草擬、而於民國四十年九月十七日公布實施的〈共匪及其追隨附匪分子者之自首辦法〉向政府投降。他先後被捕的同學和同志們在受盡國防部軍法處官員嚴刑拷打甚至不幸就戮慘死，竟無一人供出家父的名字和事蹟，使家父幸運地合於自首的條件而免於刑殺，逃過生死劫波，而得苟活於人間。但家父始終遭到國民黨政權的監視控管，為了家庭妻小，忍辱負重。陳英泰在國民黨的反共宣傳中，被污名為萬惡不赦的匪諜與叛亂犯，直到民主進步黨執政，陳英泰才為中華民國政府回復名譽。家父則認為責任在國民黨，故而未向政府要求平反。

我於民國七十三年考取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比較法學組，出獄後的林從周與家父都參加了台大同學鄭錦洲公子鄭葉雄的婚禮，他知道我考上大學的喜訊，特地於宴會結束後來到家裡，送了我兩千元的紅包。這是林從周生前唯一一次到訪我家，在此之前之後，我也未再與他見面。理由是當時尚未解除戒嚴，這些老同學們害怕國民黨藉故騷擾他們與家人的平靜生活。七十八年我考進國立政治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放榜不久，我在捧讀《資本論》的時

回憶一

見證白色恐怖

5

候，家父不經意地也忍不住地，終於向我透露了他參與地下黨的往事，也才告訴我林從周是他的大學好友，在綠島坐牢十幾年。爾後，我就此向家母蔡麗瑛查證，家母亦為家父在婚前的傳奇經歷而驚訝不已。隨著解除戒嚴和三月野百合學生運動後各種政治禁忌的逐漸揭開，我對於家父事蹟和戰後台灣學生運動的好奇心也與日俱增，從我知道家父的故事後，便許了一個願，有一天要為家父和他們這些同學們的委屈和苦難的平反盡點心力，而家族裡塵封噤聲四十年的白色恐怖記憶，也從此在我好奇地挖掘下，慢慢地被攤開在陽光下。

我對陳伯父有印象，大約在十年前。那時林從周已經過世，而因為台灣解嚴與民主化已經多年，父親與老同學的往來也就比較沒有偌大的心理負擔。他們在大學時本是好友，經常聚在一起臧否時政。自此後，陳伯父即不時來家小坐，與家父敘舊。家父告訴我，陳伯父也是在綠島坐過牢的政治犯。對我而言，這真是一位從歷史裡走出來的人，他的身上埋藏著許多不為人知的事蹟，包括台灣的歷史以及父親與他們同學的過去。

我於民國八十二年夏天考上台大三民主義研究所博士班，成為父親台大法學院的後輩。

那年五月二十七日，台北市六張犁公墓發現了白色恐怖受難者的亂葬崗，經過台灣地區政策受難人互助會的清理後，父親赫然在報紙上看到他竹南公學校小學同學的名字。陳伯父本人便是台灣地區政治受難人互助會的成員。六張犁發現亂葬崗後，立法委員林正杰即號召成立

五零年代政治案件處理委員會，次年三月十四日，五零年代政治件處理委員會在國立台灣藝術館舉辦綠島夜曲文藝晚會，我和同學不約而同地前往，而與陳伯父相遇。這或許是我和陳伯父直接建立交情的開始吧。也在八十二年這一年，藍博洲出版了《日據時期台灣學生運動（1913—1945年）》一書，裡面收有〈台北商校雷燦南抗日事件〉一文，台北商校即為台灣總督府立台北高等商業學校，台灣總督府立台北經濟專門學校的前身。我以此為線索，建立起利用電腦隨手整理有關檔案資料的習慣，而開始編寫〈戰後台大學生運動大事年表〉。我問家父是否知悉雷燦南之事，家父答稱不認識其人，因日本人也搞新聞管制，所以他完全不知情。這一問答，讓家父知道了我正在做的事。家父後來向陳伯父提到我正在做的工作。一天，陳伯父來家裡，家父問我整理年表之事，並且同陳伯父向我要了一份，我這才知道，陳伯父有寫作回憶錄的打算。我心裡非常期待看到陳伯父用生命與青春寫下的大作，因為我知道，所有塵封久藏的祕密都將隨之而打開。

陳伯父與家父的台大同學兼地下黨同志陳廷裕伯父於八十五年過世，他的回憶錄《走過大時代——陳廷裕回憶錄》同年出版，裡面首次揭露了家父當年與其所共同參與地下工作的往事，這帶給我非常大的震撼。我用我手邊蒐集的資料，寫了〈寫給二二八——那年我們十九歲〉一文，在《台灣時報》發表作為紀念，但因當時不敢向父親求證的緣故，許多歷

回憶一

見證白色恐怖

7

史的記述並不切實。我心裡想的是，這不能怪我啊，你們不講出來，我只能看已公布的國民黨政府資料和同樣未身歷其境的後輩研究者的文章去瞎猜。而陳伯父便是從八十五年開始著手撰寫回憶錄的。他一面積極為平反奔走，也趁此機會蒐集寫作的資料。八十六年九月，他參與了五十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的創立，推動八十七年六月〈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的立法。但立法院當時卻留下了第八條第二款「經認定為叛亂犯或匪諜確有實據者」不予補償的尾巴，顯示台灣人恐共症的沉痾之重，對於白色恐怖的歷史迷霧不敢直視，連身為國民黨主席和中華民國總統的台大農學院同學兼當年同志李登輝，都無能親自出面主持公道。這一現象，要直到八十九年三月民主進步黨人陳水扁當選中華民國第十任總統，才獲得改善。陳總統在第十任總就職演說〈台灣站起來——迎接向上提升的新時代〉中宣示了人權立國的理念，白色恐怖歷史的重估方才出現了曙光，六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籌備處開始徵集二二八事件檔案，十二月，〈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的紅帽子條款為立法院所廢止。陳伯父進而為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的規劃與設置提供不少建言，我在公共電視頻道，便看到他八十七年回到綠島探訪新生訓導處舊址的報導。這些片段後來被收錄在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的導覽影片〈青春祭〉當中。陳伯父最終，為他自己、也為無數受到政治迫害的難友與人民們，爭取到名譽的平反。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出版了由胡慧玲與林世煜採訪記錄的《白色封印——人權奮鬥證言：白色恐怖1950》一書，裡面收錄了〈陳英泰——黑獄鬥士，冰心志堅〉一文，書中載明該文部份錄自陳英泰的回憶錄未刊稿，我始知陳伯父的回憶錄已行將完成，這本書寫了至少有十年之久！去年（民國九十三年）上旬，陳伯父帶來家父竹南同志黃華昌的回憶錄《叛逆的天空——黃華昌回憶錄》日文打印稿複印本出現在家裡，他告訴家父，正與一群政治受難老同學一起翻譯該書，家母在子夜口譯其中有關家父的記載給我聽，我們讀得熱血沸騰。陳伯父在翻譯書，這豈不表示他自己的回憶錄已大體完成了，才有那個時間嗎？不出月餘，陳伯父果真帶來了他回憶錄《回憶——見證白色恐怖》的初稿和電子檔案，這是他回憶錄的第一部份，是他用中文電腦一個字一個字敲出來，並且多方請人協助推敲中文的，全書鉅細靡遺地記述了他在一九五零年代有關白色恐怖的見聞，我非常佩服他的記憶力和考證的功力。

由於曾經和台北唐山出版社有過愉快的合作經驗，也對於唐山出版社的堅持人文與批判精神深具信心，我找了唐山的陳隆昊社長到陳伯父位於涼州街的大剛貿易有限公司拜訪陳伯父，商討出版的事宜。閒談之餘方知黃華昌是陳隆昊的表叔公，當年勸說黃華昌從新竹關西到台北來看看的人，正是陳隆昊的父親陳興生，黃華昌就是那一次在中山公園（新公園）遇

見家父而後被吸引投入反抗運動的。陳社長直說遺憾沒機會出版黃華昌的書，所以有極高意願出版《回憶——見證白色恐怖》作為彌補，也為此深感到榮幸。陳伯父的中文不免帶著日本的語感，陳社長當下即建議不必去過度修飾，以保留陳伯父語言中真實的情感。中間一度因為唐山編輯部的人事變動，影響了本書的出版進度，最後由政大的小學妹徐薈小姐擔下重擔，經過了大半年的籌劃和勞動，現在，《回憶——見證白色恐怖》一書終於問世了。

在編輯出版的期間，我曾經把《回憶——見證白色恐怖》中有關家父與陳伯父青年時期的段落摘錄成〈白色的青春，黑色的記憶——一個與台大青年有關的二二八往事〉一文先行發表在美國《大紀元》網刊、《議報週刊》，《多維新聞網》和台灣的《批判與再造》雜誌。陳伯父交出書稿後，仍勤於修訂，規劃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的台灣游藝設計工程公司負責人曹欽榮先生傾個人之力自網路下載了行政院研考會檔案管理局的二二八事件檔案，並邀請《叛逆的天空——黃華昌回憶錄》的所有譯者定期到該公司進行研究與討論，陳伯父乃利用該項檔案逐一考證他所聽聞的所有案件，因而在交出書稿半年之後，又有〈後記〉的出爐，〈後記〉則於出書前夕，題為「審判蔣介石」，由我交與美國《民主通訊》發表。

由於善用檔案與各項文獻研究資源，本書的資料較之其他的回憶錄更為詳實而可信，但我認為本書最大的特點，則在於作者具有清楚的寫作觀點和問題意識，要去揭露國民黨白色

恐怖政權的罪惡本質，所以又不同於一般的回憶錄，單流於個人對政府的情緒性控訴。陳英泰的政治犯生涯，從一九五零年到一九六一年，共經歷了台灣省保案司令部保安處拘留所（東本願寺）、國防部保密局本部拘留所（南所）、保密局大橋拘留所（北所）、青島東路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看守所、內湖國民小學台灣省保安司令部新生總隊、綠島台灣省保安司令部新生訓導處、新店安坑軍人監獄、綠島新生訓導處、土城台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等階段，我敢斷言，本書是國人要全面瞭解國民黨五零年代如何使用各種殘忍和卑鄙的手段壓迫政治犯截至目前為止最詳盡的史料。我認為，本書有幾個貢獻，將可使它留名青冊。

首先，它揭發了蔣中正和國民黨政權意圖對政治犯斬草除根的歷史罪行。作者記述了一九五三年親身經歷的新店軍人監獄屠殺，並直指該一事件並非單一孤立事件，它與同時在綠島新生訓導處發生的一人一事良心愛國運動肅清事件，都是國民黨所炮製的清洗政治犯的屠殺事件。本書是軍監屠殺事件的首次全面揭露，著實駭人聽聞，顯示國民黨政權及其結構共犯在這些手無寸鐵的無辜政治犯身上，如何地把他們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仇家恨，轉嫁成為對於政治犯的恐懼、怨毒和仇恨。國民黨利用人性的弱點，在政治犯中佈建，刺探政治犯的心向，然後再經由密告展開拷打調查，凡是誓死不屈從或不服獄政而與獄方有所嫌隙者，皆再羅織以〈懲治叛亂條例〉的實行顛覆政府罪予以處決，而為掩飾作案證跡，連佈建

的密告者也一併殺人滅口，其手段陰狠至極。在嚴密的非人道監控中的囚徒，竟有能力顛覆政府，誠千古所未有之奇聞，國民黨政權為了剷除異己，連此種癟腳的劇本也膽敢上演，目的無他，就是要徹底摧毀反抗者的人格和意志。軍監和綠島的屠殺事件，在作者數十年抽絲剝繭地分析推理中，終於等到水落石出的一天。

然而，令人困惑的是，國民黨政權的結構共犯，如當時國防部軍法局長包啟黃和軍人監獄監獄長楊又凡，以及綠島新生訓導處長姚盛齋等，如何能夠如此膽大妄為地製造冤案虐殺囚犯，如果沒有上級、乃至於最高當局的授意或默許，怎麼可能下得了手？一切歷史、政治、法律與道德的終極責任，該由國民黨總裁兼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一人來承擔，該是合理的推斷，陳英泰先生則在檔案局《二二八事件檔案》找出了直接的證據，他發現，每一個叛亂案件的「呈文都經過保安司令、國防部長、參謀總長、參軍長等高級幕僚到達總統。他的幕僚們都充分知道他的愛好，每一個案件都給包裝得看似極嚴重的案件，軍法處所判呈報上來批示的，每經過一位幕僚給加重罪責，把死刑刑期延長或把很多改為死刑。到了蔣，他認為滿意就親自批「如擬」並親蓋「蔣中正」章，覺得判得不夠重的則給親自批示還要嚴查，意謂還要加重罪責之意。」陳英泰先生的獄中難友陳正宸，為省立師範學院學生，四六事件中被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所執而下獄，亦在台灣省保安司令部保安處同受拘禁，後即死

難於軍監屠殺案，陳英泰先生在檔案局《二二八件檔案》中找到蔣中正的手諭，四次命令軍法官發回更審，且每發回時都批示「嚴為複審」，並飭「詳加研究事證，盡法懲處」。蔣中正並未親自參與案件的偵訊調查，軍法官已經做出感訓的裁判，認為陳正宸無罪，但蔣中正為殺雞儆猴，非置師院青年陳正宸於死地不可，最後，陳正宸終於被判處死刑。事成之後，蔣中正再下批示：「以後叛亂犯或匪謀案犯一經查實，毋庸交付感化，應即判刑」，如陳英泰所言，這意是說，「對付叛亂犯不必那麼寬大，不必大費周章的還要付於感化」。雖說白色恐怖時期的司法極其黑暗，不見獨立的風骨，但蔣中正明目張膽干涉至此，令人不免想到明朝利用東廠和錦衣衛干涉司法的暴君，而不寒而慄。蔣中正違憲、亂法與濫殺無辜，官逼民反，他才是真正的叛亂犯。本書運用了《二二八事件檔案》作為佐證，可證民間許多的傳聞、說法，並非全是空穴來風。

然而，國民黨政權縱使不枉法弄權，它們用來「依法治國」的法律仍只是泯滅人性的統治工具，不是用來保障什麼人權的。〈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十條第一、二項規定：「故意陷害誣告他人為匪諜者，處以其所誣告各罪之刑。」「證人、鑑定人意圖陷害匪諜嫌疑之被告，而為虛偽之陳述或報告亦同。」第十二條第一項規定：「匪諜之財產，得依懲治叛亂條例沒收之。」第十四條規定：「沒收匪諜之財，得提百分之三十做告密檢舉人之獎

金，百分之三十五做承辦出力人員之獎金及破案費用，……」此種法律不是鼓勵人們互相出賣，鼓勵特務鷹犬競相尋找獵物，而以被告的財產作為誘餌獎贈以厚幣嗎？被告財產越多，這些嗜血鯊魚的所獲也就越多，因此一旦有人不幸受到檢舉，則必定大難臨頭，因為檢舉人如果故意誣陷，為了避免自己日後反遭匪謀起訴而招來殺身之禍，必定要極力證明被告為匪謀，而只要有人被檢舉為匪謀，也鮮有辦案人員敢於承擔起包庇匪謀的指控，而寧左勿右。既然只要有匪謀成案，檢舉人與所有辦案人員，皆可與國家朋分其財產，中飽私囊，並且可以表現自己對國家和主子的忠誠，而免於遭到反訴，那麼，所有的利害關係人當然要努力製造匪謀，假戲真做或弄假成真都好，所以匪謀就越抓越多，而株連無數。

陳英泰寫本書的心情，像在為那些他認為「志節高操、經驗豐富、鬥志高昂、非凡的人」作傳一般，他以「美麗」形容他們從容的姿態。這一段對獄中臨死政治犯的描述實令人動容：「調查期間如受苦也不牽累別人，把整個地下組織的犧牲止於最低。坐牢期間所過的是極高道德水準的生活，仍不忘充實自己，甚至於片刻的時間都不浪費。有人質疑，多有學問還不是很快就帶進墓裡也用不到，真有早上能得道晚上死而也無憾之慨。不僅自身的充實，更是影響別人向上，對於很多教育水準低的同監者全力地給多幫忙補習。當被叫出槍斃時不慌不亂地鼓勵大家，呼口號而泰然就義。」在在呈現出人性的光輝。這些人的歷史形象

一向是極其模糊的，在白色恐怖時期甚至是親朋好友所想要遺忘的，陳英泰使他們重新復活在台灣人的心中。

但另一方面，迫害者與頑懦之人的形象卻也同時躍然紙上。我預料本書的出版，最可能會在這裡引起議論。然我還要更大膽地指出，本書也有可能會為倖存的人們帶來困擾。這些劫後餘生的人們及其後人，各以不同的生存法則存活了下來。更者，那些作為加害者的結構共犯或其後人，也可能尚在人世，在你我的左右。每一個人選擇的記憶不同，對歷史詮釋亦不同，特別是當國民黨對台灣人進行反共的洗腦之後，許多台灣人，甚至包括當事人，竟也以後殖民的姿態來評價白色恐怖史和看待自身。心理學上有一種病症叫做斯德哥爾摩症候群，其特徵是認知扭曲，處於人質地位的受害人與其壓迫者之間產生相認同。這種關係是人類求生天性的表現，有助於受害人適應困境，其荒謬的表現之一是被壓迫蹂躪的人還會感謝不義的壓迫者，反過來指責同是被迫害者為什麼不接受被壓迫蹂躪。我在從事研究與有關的書寫過程中，便也遭受過類似的經驗。陳伯父從那時代走來，在許多國家犯罪的證據因為解除戒嚴和民主化而遭到湮滅，以及當事人老成凋零的情況下，他筆下的許多人事時地物，只能依賴他保存了數十年的記憶來記錄，是不是完全符合各個當事人所認知的事實，實在很難查證與求證。如果以史家的標準來要求他，那我要說，司馬遷寫《史記》，上溯五帝三代及